

2020 年度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主要职责.....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4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5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10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0
二. 收入决算表.....	12
三. 支出决算表.....	14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6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8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0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2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3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4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2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5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6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8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30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2
第五部分 附件	35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35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41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生态环境部门的主要职责是：市生态环境局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市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基本制度。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会同有关部门起草生态环境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有关标准及规范。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协调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地方政府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处理有关环境污染问题。统筹协调全市重点流域、区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减排目标的落实。监督实施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和排污许可证制度。确定大气、水等纳污能力，监督检查各地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四）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地方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重金属、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工作。会同有关部门 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 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 组织实施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作机制。

（五）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并实施全市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 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 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工作， 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 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六）负责核与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核设施、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伴有放射性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中的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配合省上做好辐射环境监测。 按相应职责负责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理工作。

（七）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受市政府指定， 对市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的土地利用的有关规

划，区域、流域的建设、开发利用规划有关环境影响的篇章或者说明，以及市政府及其有关部门组织编制的工业、农业、畜牧业、林业、能源、水利、交通、城市建设、旅游、自然资源开发的有关专项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审查。按国家规定组织审查开发建设区域、审核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相关事项。拟订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八）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组织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方案。配合省上做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工作。组织开展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环境执法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实施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状况分析，编制和发布全市生态环境质量信息。配合省上做好生态环境监测网和生态环境信息网建设和管理工作。承担全市环境数据中心建设工作。实施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全市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九）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贯彻国家、省上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重大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拟订并实施应对气候变化规划及政策措施。

（十）配合开展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环境监察和组织整改工作。组织实施党政领导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落实情况检查和考评工作。

（十一）组织开展全市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查处有关生态环境违法问题。指导全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队伍建设和业务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推动社会公众和社会组织参与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组织生态环境科学研究和技术工程示范，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负责有关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的管理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

（十四）负责加强本系统、本领域人才队伍建设。

（十五）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包括 11 个机关行政科室、3 个下属单位、12 个派出机构，其中，列入 2020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	------	-------	------

市生态环境局	财政核拨	25	19
--------	------	----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0年，我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取得**六个全省“第一”**：市区、10个县（市）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均提升至100%，**全省第一**（“两个百分百”是2004年我市实施空气质量日报制度以来**全省首次实现**）；泰宁、明溪、将乐、大田、建宁、尤溪、清流、宁化等8个县进入全省58个县级城市空气质量综合排名前十，**数量全省第一**；主要河流Ⅰ～Ⅱ类优质水比例100%，**全省第一**；18个国（省）控断面和110个小流域断面水质指数排名均为**全省第一**；泰宁、将乐、明溪、建宁、清流、宁化、沙县等7个县进入全省62个县级行政区水质排名前十，**数量全省第一**；我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有4个月进入全国333个地级城市前三十名，**全省第一**。我市在2020年全省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考评结果为优秀；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率同比提升1.6个百分点，达94%，**全省第二**；全市环境信访投诉464件（去年1277件），同比下降63.7%，**降幅居全省第二**；建宁、宁化荣获第四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称号。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以政治建设为统领，全面推动各项工作

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积极适应系统垂管改革后全面从严治党工作要求，完善机关党建工作机制，落实宣传思想（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做好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建立健全规章制度 18 项，着力从源头上堵住滋生问题的漏洞；到古田红色教育基地学习“古田会议精神”

“才溪乡调查”精神，在省厅党组中心组学习会专题开展“红色三明故事”宣讲活动，大力弘扬“真诚阳光、担当奉献、忠廉规矩”的机关文化；开展“亮灯行动”，实施“党旗飘扬”“提质扩能”“凝心聚力”三大工程，完成机关党委、机关纪委提前换届；严肃规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全覆盖签订从严治党年度责任书；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探索在“急难险重”的工作一线设立临时党支部并构建工作机制，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贯彻落实市委工作会议和省厅“五个一”工作部署，制定“推进战术攻坚突破，提升生态环境质量”工作机制（即“153”工作机制），坚持党建统领，从补齐短板、推进改革、创建示范、能力提升、现场推进等 5 个方面至少各选 3 个以上战术目标，确保全年工作谋好篇、开好头、起好步，有关做法得到市委和省厅主要领导批示肯定。

（二）以解决问题为导向，狠抓环保督察整改

一是高度重视，有力推动整改。制定实施《三明市生态环境局贯彻落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整改方案》，建立局领导挂钩督办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机制，扎实

推进辖区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二是**多措并举，协同联动整改**。向各地及有关部门发出“一封信”、提醒函、督办函共计 36 份，明确存在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提出推进工作的意见和建议措施，做好压力传导和业务指导。三是**紧盯重点，强化帮扶整改**。创新工作模式，采用“一单两集中”（集中办公、集中整治，列问题清单）方式，抽调全市生态环境系统精干执法监测人员，组成监督帮扶组并成立临时党支部，开展 5 轮监督帮扶行动，对永安尼葛开发区及其周边 150 家企业开展全覆盖排查整治，并紧接开展“精准治污百日攻坚行动”，扎实推动问题整改，取得成效。五是**专项攻坚，全面推进整改**。制定实施《2020 年三明市环保督察问题整改专项行动工作方案》，针对尚未整改验收销号的信访件逐一跟踪督办，对第一轮、第二轮中央环保督察、省环保督察、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八闽快讯》反馈或通报的问题进行梳理，形成重点生态环境问题清单一并纳入整治。截至目前，中央环保督察涉及我市的 17 项整改任务中，12 项已完成整改，剩余 5 项按序时进度推进；转办信访件 249 件，已全部完成整改。

（三）以改善质量为核心，深化污染防治攻坚

一是**打好蓝天保卫战**。督促指导三钢在全省钢铁行业率先开展超低排放改造，投入 2.86 亿元实施 53 个环保升级改造项目；在三钢召开推进污染治理经验交流现场会，

强化重点企业环保主体责任意识。二是打好碧水保卫战。开展重点流域“十四五”水环境保护规划编制工作，编制完成三明市重点流域水生态环境保护要点，完成水环境承载能力评估工作。三是打好净土保卫战。全面推进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开展大田、尤溪土壤环境风险防控试点建设，推进农用地安全利用集中区试点示范工程，各完成1.5万亩受污染耕地集中区建设；在沙县开展污染地块安全利用率核算试点，完成涉镉等重金属重点行业企业排查整治工作；投资3689.3万元完成33个行政村“为民办实事”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持续提升农村人居环境；深入实施医疗废物排查整治行动，守好疫情环境风险防控“最后一道关口”。

（四）以提升能力为抓手，构建环境治理体系

一是强化环境执法监管。全市共移送涉嫌环境犯罪案件5起；办理适用四个配套办法案件49起；办理行政处罚案件199件，处罚金额1588.94万元；查办全省首个新固废法违法案件，多个案例被《中国环境报》予以刊发。二是探索生态综合管护模式。将“大生态”环保理念融入“环保网格化监管”制度改革，按照“四整合一集约”原则，在全省率先建立生态综合管护队伍，全市28个乡镇开展了试点，运行情况较好，群众较为满意，有关经验做法得到市政府和省厅主要领导批示肯定。三是强化平台建设应用。充分利用生态云平台，加强生态环保数据整合，促

进数据共享，建立重点企业、重要水域三维实景模型，环境管理实现由“随机抽取”向“精准定向”转变；监管云平台荣获全国“2020年度智慧环保十佳创新案例”称号。

四是拓展环保改革成果。以创建全省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为契机，推进环保三项改革向纵深发展。

五是夯实规划技术支撑。开展“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扎实推进“三线一单”编制，在全省设区市中率先完成排污许可发证登记任务，我局被生态环境部评为2020年全国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全覆盖工作表现突出集体；积极推动区域监测站组建，沙县金沙园、永安市葛园2座园区空气自动监测站建成投运，完成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为生态环境管理提供有力支持。

六是实施环保简政放权。2020年，共为全市439个项目平均缩短环评审批时间12.5天，12个未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改扩建项目豁免审批，331个符合条件的项目环评文件实现当场办理；为4个省级以上重点项目通过政府储备出让排污权节约资金685万元，对88个新建项目豁免购买排污权成本共计约304万元。

七是提升宣传工作水平。以“6·5”世界环境日为契机，推出十佳“绿盈乡村、饮用水源、小流域、环保企业”和十个“典型案例”系列宣传活动；常态化开展“环保设施公众开放日”“送法到工地”等活动；6个“绿盈乡村”入选全省乡村振兴案例选编；第三季度“三明生态环境”公众号影响力跃居全市第四名。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41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1.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403.5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3,413.3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478.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5.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2,010.68
	30			61	
总计	31	3,489.01	总计	62	3,489.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 收入决算表

附件 2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413.38	3,413.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	2.38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75	0.7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0.75	0.75					
20132	组织事务	1.63	1.63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3	1.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6	6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1	34.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	1.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1	2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20808	抚恤	27.25	27.2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25	27.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5	11.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5	11.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5	11.0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338.19	3,338.19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931.38	931.38				
2110101	行政运行	325.63	325.6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05.75	605.75				
21103	污染防治	467.90	467.90				
2110301	大气	239.90	239.9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228.00	228.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25.00	825.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825.00	825.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13.91	1,113.91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1,113.91	1,113.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 支出决算表

附件 3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78.33	398.44	1,079.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		1.9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75		0.7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0.75		0.75			
20132	组织事务	1.22		1.22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		1.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6	6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1	34.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	1.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1	2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20808	抚恤	27.25	27.2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25	27.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5	11.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5	11.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5	11.0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03.55	325.63	1,077.9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25.63	325.63			
2110101	行政运行	325.63	325.63			
21103	污染防治	331.10		331.10		
2110301	大气	239.90		239.9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1.20		91.2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7.75		27.75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7.75		27.75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19.07		719.07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19.07		719.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件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413.3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97	1.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1.76	61.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05	11.0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403.55	1,403.55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13.38	本年支出合计	59	1,478.33	1,478.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5.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10.68	2,010.6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5.6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89.01	总计	64	3,489.01	3,489.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478.33	398.44	1,079.8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7		1.97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0.75		0.75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0.75		0.75
20132	组织事务	1.22		1.22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2		1.2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76	61.7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51	34.5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	1.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1	22.1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11.05	
20808	抚恤	27.25	27.25	
2080801	死亡抚恤	27.25	27.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5	11.0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5	11.0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5	11.0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403.55	325.63	1,077.9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325.63	325.63	
2110101	行政运行	325.63	325.63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1103	污染防治	331.10		331.10
2110301	大气	239.90		239.9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1.20		91.2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7.75		27.75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7.75		27.75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19.07		719.07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19.07		719.0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附件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0.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3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3.62	30201	办公费	10.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66.9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89.6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1	30206	电费	2.4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5	30207	邮电费	2.6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5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5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4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7.25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65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21.82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9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5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361.06	公用经费合计				37.3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附件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4.09
1. 因公出国（境）费	2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3.29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29
3. 公务接待费	6	0.8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件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小计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附件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本部门年初结转和结余 75.64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3,413.38 万元，本年支出 1,478.33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010.68 万元。

（一）2020 年收入 3,413.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756.34 万元，增长 28.47%，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413.38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0.00万元。

(二) 2020年支出1,478.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62.06万元，下降44.0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98.44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61.06 万元，公用支出 37.38 万元。

2. 项目支出 1,079.89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1,478.3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62.06万元，下降44.01%，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10499 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 0.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9.25 万元，下降 96.25%。主要原因是“五比五晒”项目减少。

(二) 2013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1.2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主要原因是驻村经费不变。

（三）2080501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3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4 万元，增长 21.62%。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高龄经费增加。

（四）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1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0.2 万元，增长 0.91%。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五）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1.0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无职业年金缴费。

（六）2080801 死亡抚恤 27.2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7.2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去世一人。

（七）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75 万元，下降 7.89%。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人员变动。

（八）2110101 行政运行 325.6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423.54 万元，下降 56.53%。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 12 个县（市、区）年终奖金，不在市本级列支，费用减少。

（九）2110301 大气 23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3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大气污染防治项目新增。

(十)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91.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34.67 万元，下降 59.6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变动。

(十一)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7.75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72.25 万元，下降 93.06%。主要原因是土壤污染项目减少。

(十二) 2119901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19.0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38.84 万元，下降 32.03%。主要原因是生态环境保护云平台项目减少。

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98.4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61.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7.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4.0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16.8 万元下降 75.65%。主要是接待标准的控制和低于接待标准接待而减少费用，以及 2020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5 万元，下降 100%。本单位 2020 年度没有因公出国（境）人员。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支出 3.2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2 万元，增长 2.81%。主要是环保督查、检查增加，公务用车运行次数增加，运行维护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与年初预算的 0.00 万元持平。2020 年公务用车购置 0 万元。

公务用车运维费支出 3.29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3.2 万元，增长 2.81%。主要是环保督查、检查增加，公务用车运行次数增加，运行维护费用增加。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8 万元，比年初预算的 8.6 万元，下降 90.70%。主要是接待标准的控制和低于接待标准接待而减少费用，累计接待 15 批次、118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0 年度 2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县级环保专项和环保专项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3020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附件 2）

2020 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无需公开报告。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7.3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5.36%，主要是环保督查、检查增加，运行经费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513.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13.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环保专项支出		
主管部门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实施单位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年度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p>全力推进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推进污染防治攻坚战和省厅十二大专项行动，严格落实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制，全面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任务，持续削减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不断提升空气质量，力争各流域断面均值稳定达到或优于Ⅲ类，饮用水源Ⅱ类水质比例进一步提升，土壤安全利用率明显提升。</p>		<p>2020年，我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取得六个全省“第一”：市区、10个县（市）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均提升至100%，全省第一（“两个百分百”是2004年我市实施空气质量日报制度以来全省首次实现）；泰宁、明溪、将乐、大田、建宁、尤溪、清流、宁化等8个县进入全省58个县级城市空气质量综合排名前十，数量全省第一；主要河流Ⅰ～Ⅱ类优质水比例100%，全省第一；18个国（省）控断面和110个小流域断面水质指数排名均为全省第一；泰宁、将乐、明溪、建宁、清流、宁化、沙县等7个县进入全省62个县级行政区水质排名前十，数量全省第一；我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有4个月进入全国333个地级城市前三十名，全省第一。我市在2020年全省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考评结果为优秀；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率同比提升1.6个百分点，达95%，全省第二；全市环境信访投诉464件（去年1277件），同比下降63.7%，降幅居全省第二；建宁、宁化荣获第四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称号。</p>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715	715	655	91.6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15	715	655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分)			9.16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 分值	自评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完成年度 22 个项目数	≤ 22.00 个	20.00	20.0	18.18	无偏离
		质量目标	项目验收通过率	$\leq 90.00\%$	90.91	20.0	2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污染防治生态规划建设 保护	≤ 715.00 万元	655.00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 目标	财政资金杠杆系数	≥ 30.00 百分比	41.96	15.0	15.0	无偏离
		环境效益 目标	环境污染事故发生率	$\leq 1.00\%$	0.00	15.0	15.0	无偏离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5.00\%$	95.00	10.0	10.0	无偏离
	绩效指标得分							88.18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 分)			97.34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 ($S \geq 90$) <input type="checkbox"/> 良 ($90 > S \geq 80$) <input type="checkbox"/> 中 ($80 > S \geq 60$) <input type="checkbox"/> 差 ($60 < S$)							

附件 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专项名称		县级环保专项		
主管部门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实施单位	三明市生态环境局本级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我局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实施“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规划，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蓝天、碧水、净土工程，提升辖区生态环境质量，全力做好“绿色+”文章，持续打响“中国绿都·最氧三明”品牌，巩固拓展提升“三明实践”生态环境方面的内涵和成效，努力实现三明经济发展高素质、生态环境高颜值，具体做到监督常规委托监测 760 次，双随机检查 1008 次，主要河流水质优良比例达 90%，城区空气优良率达 98%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年度削减率为 0，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率达 92%，</p>		<p>2020 年，我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取得六个全省“第一”：市区、10 个县（市）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均提升至 100%，全省第一（“两个百分百”是 2004 年我市实施空气质量日报制度以来全省首次实现）；泰宁、明溪、将乐、大田、建宁、尤溪、清流、宁化等 8 个县进入全省 58 个县级城市空气质量综合排名前十，数量全省第一；主要河流 I ~ II 类优质水比例 100%，全省第一；18 个国（省）控断面和 110 个小流域断面水质指数排名均为全省第一；泰宁、将乐、明溪、建宁、清流、宁化、沙县等 7 个县进入全省 62 个县级行政区水质排名前十，数量全省第一；我市地表水环境质量有 4 个月进入全国 333 个地级城市前三十名，全省第一。我市在 2020 年全省党政领导生态环保目标责任书考核中考评结果为优秀；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率同比提升 1.6 个百分点，达 94%，全省第二；全市环境信访投诉 464 件（去年 1277</p>	

				件)，同比下降 63.7%，降幅居全省第二；建宁、宁化荣获第四批“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称号。	
项目 资金 (万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
	年度资金总额	2305	2305	2038.16	88.4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05	2305	2038.16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其他资金	0	0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分)		8.8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目标	监督常规委托监测 760 次	≥760.00 次	760.00	10.0	10.0	无偏离
		双随机检查 1008 次	≥1008.00 次	1012.00	10.0	10.0	无偏离
	质量目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95.00%	97.20	10.0	10.0	无偏离
	成本目标	县级环保专项资金	≤2305.00 万元	2038.16	10.0	10.0	无偏离
效益	经济效益目标	财政资金杠杆系数	≥4.00%	0.00	10.0	0.0	为使用非财政性资金。今后多方筹措资金，加大其他资金投入力度。
	社会效益目标	主要河流水质优良比例	≥90.00%	100.00	10.0	10.0	无偏差
	环境效益目标	城区空气优良率	≥98.00%	100.00	10.0	10.0	无偏差
	可持续影响目标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年度削减率	≥0.00%	1.97	10.0	10.0	无偏离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对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	≥90.00%	94.00	10.0	10.0	无偏差

	绩效指标得分		80	
总分值、评价总分 (100 分)	88.84			
评价等级	“优 (S≥9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良 (90 > S≥80)	“中 (80 > S≥60)	“差 (60<S)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该年度本部门无部门评价项目。